

# 金門縣農業試驗所 111 年度遴選補助設置安全蔬果栽培設施網室

## 實施要點

一、依據 111 年度施政計畫-農產業務-農業產銷輔導計畫辦理。

二、權責劃分：

(一)督導單位：金門縣政府

(二)主辦單位：金門縣農業試驗所

三、補助對象：

(一)補助對象：金門縣各鄉鎮栽培農戶。

(二)申請條件：合法取得土地經營權者，非自有農地之私有地，需徵得地主同意，並出具同意書或租賃契約書及身分證影印本，以備查驗。

(三)遴選評分標準：

1. 從事農作生產經驗達三年以上者，作物栽培及田間衛生管理良好，且可勝任、未曾疏於管理或任其荒蕪者。
2. 經營面積足夠，土壤質地、防風及排水設施均良好者。
3. 近有水源且有設置灌溉設施可供安全蔬果栽培種植後灌溉者。
4. 有銷售管道、具穩定客源，且蔬果銷售狀況良好者。
5. 本所輔導之安全農業示範農戶，於遴選評分時優先納入評分考量。

四、種類及數量：安全蔬菜網室或果樹防鳥網室，總計十棟。正取十棟，備取五棟。同一申請人僅可選擇申請一種設施，同一申請人最多可申請兩棟網室或果樹防鳥網室。

五、補助項目及規格:

補助項目	設施規格	補助基準
安全蔬菜網室	<p>本所主要補助簡易式網室，以鋁管為主要支架，外部覆以防蟲網(依栽培需求選用)，須用固定壓條或不鏽鋼線等資材固定於網室結構上。網室高度至少2公尺(含)以上。</p> <p>設施總面積需144平方公尺(含)以上。</p>	<p>經有關條件審查合格之農戶，所需架設等網室材料，補助不超過49%，每棟最高補助新台幣8萬5千元整。</p>

果樹防鳥網室	<p>本所主要補助水平棚架式，以鍍(鐵)管為主要支架，網室內設置立柱，外部覆以防鳥網(依栽培需求選用)，設施高度至少2公尺(含)以上。</p> <p>每棟設施總面積需800平方公尺(含)以上，若為補助兩棟者，可選擇合併搭設為一棟，設施總面積需1600平方公尺(含)以上。</p>	
--------	---	--

六、申請方式：

於公告之受理申請期間，攜帶土地權狀謄本(或委託經營同意書、租賃契約書)及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、申請人印章至本所申請，並填具申請表。

七、由農試所派員組成評審小組辦理農戶之遴選及補助，並根據栽培情形及銷售狀況等各方面考量，由評審小組判定給予補助之棟數。

八、經審查合格之農戶，請於8月31日前完成網室搭設，以利本所辦理驗收等相關事宜，逾期未完成或因其他因素自願放棄者，則依先後順序遞補之，並依據正取農戶放棄之棟

數遞補予候補農戶；遞補農戶需於11月30日前完成網室搭設。

九、受補助對象應檢附之單據文件及注意事項如下：

(一)本計畫補助之設施(備)必須為計畫辦理期間購置之新品，不得以舊品充當新設施(備)核銷，違反規定者不予以補助，應繳回全數補助款。

(二)設施搭設完成後農戶需檢附補助生產設施全額收據，逕送本所審核，並於本所實地驗收通過後，核撥補助款。

十、栽培戶對受補助設置設施後，需實際以供種植安全蔬果使用，三年內其栽培網室不得轉讓或變更使用，違反以上規定者，受益戶應無條件繳回材料補助款。

十一、栽培戶必須接受本所及有關單位輔導與提供示範觀摩，不得藉故拒絕。

十二、申請提供之個人資料，本所會採取適當安全措施予以保護，若不同意本所蒐集、處理該個人資料，基於申請業務執行，本所將無法受理補助申請。

十三、本實施要點奉核定後實施，執行中若有未盡事宜隨時補修正之。

附表1

## 111年度安全蔬果栽培設施網室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一、申請人資料(請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)

姓名：\_\_\_\_\_；身分證號：\_\_\_\_\_；

住址：\_\_\_\_\_；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、檢具相關文件

是，否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（土地登記資料、承租土地租約等文件）

三、經營現況

(一)主要生產作物：\_\_\_\_\_，經營面積合計：\_\_\_\_\_公頃

(二)銷售情形：

內銷：批發市場：\_\_\_\_\_%；超市、量販店：\_\_\_\_\_%；  
直銷宅配及零售：\_\_\_\_\_%；其他：\_\_\_\_\_%

外銷：輸出國家：\_\_\_\_\_外銷數量：\_\_\_\_\_公斤

四、申請土地、經營規模及申請設施類型(兩種設施請擇一)

申請安全蔬菜網室(如申請兩棟，請填寫兩欄資料)

編號	土地標示						土地現況	備註
	鄉鎮市區	地段	地號	權利面積	經營面積	自有土地或承租		
1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種植_____	
2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種植_____	

申請果樹防鳥網室(如申請兩棟，請填寫兩欄資料)

編號	土地標示						土地現況	備註
	鄉鎮市區	地段	地號	權利面積	經營面積	自有土地或承租		
1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種植_____	
2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種植_____	

了解並同意遵守本要點任一規定，並同意本所蒐集、處理申請人個人資料。

申請人(簽章)：\_\_\_\_\_

中華民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